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4-110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以非现场形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尤明杨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曹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如曹强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董事会同意由曹强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标准进行了审查，认为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并同意将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变更部分承诺事项履行期限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变更承诺履行期限，符合实际情况，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变更部分承诺事项履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3）。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尤明杨先生、王维先生、战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1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4 日